

证券代码：870296

证券简称：中惠元景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中惠元景能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2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山水广场 D1601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9 月 1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蒋炜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

董事史成芳因出差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暨公司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求，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商业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上限人民币 600 万元（大写：陆佰万元整），期限为 2 年，流动资金贷款金额、期限、利率以银行审批及与公司沟通为准。该笔贷款将由中惠元景能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实际使用，公司实际控制人蒋炜作为共同借款人，蒋炜作为共同借款人的背景系为公司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涉及公司单方面纯获得利益的交易，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惠元景能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中惠元景能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30 日